

新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精神，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健全公开制度，拓展公开渠道，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推动我委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 条，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总体看来，2023 年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但是与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对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重视不够，公开的内容重点不突出，业务信息少，部门工作人员缺乏，难以安排出专职人员从事公开工作。

今后工作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紧紧围绕以建立“勤政、廉洁、务实、高效”政府为目的，不断加大力度，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将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切实提高各单位特别是重点单位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把它作为加强廉政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来抓紧抓好。

第二，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做到集中培训和日常指导相结合，提高政府信息公开队伍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

第三，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使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和经常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